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 式发出。
 - (二) 召开会议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10月21日15:00以通讯方式召开。
 - (三)会议召集人及主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
- (四) 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参加会议的 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规定。
 - (五) 会议记录人: 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监事潘广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

本次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以资产评估值为依据,公司采取公开挂

牌方式,向全社会征集受让意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挂牌期间,河南投资集团作为唯一意向受让方报名参与并根据挂牌条件缴纳了保证金,根据《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相关程序并经中原产交所确认为最终摘牌方。

本次交易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 聚焦环保、高速公路运营等核心业务,优化资源配置,提升公司经营效率;本次 交易完成后有助于降低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优化现金流表现。且出售所 得款作为公司自有资金,可用于环保主业优质项目收并购,符合公司做强做优做 大环保主业的长远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参加表决的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22日